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部 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承担对全区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承担对全区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活动的日常监管活动的日常监管；受理全区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活动中的投诉处理；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竣工结算审查备案、工程造价纠纷）；配合纪委监委公安等部门完成案件的调查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二级单位。

(单户表和单位决算填写内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6.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3.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3.35	总计	60	163.3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35	16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	1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	14.4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	14.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56	136.5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56	136.56					
212010		工程建设管理		136.56	136.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9	12.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9	12.39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221020	提租补贴	1.09	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35	154.60	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	1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	14.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	14.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56	127.82	8.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56	127.82	8.7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36.56	127.82	8.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9	12.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9	12.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	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0	14.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6.56	136.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38	12.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3.35	163.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3.35	总计	64	163.35	16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3.35	154.60	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	1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	14.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	14.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56	127.82	8.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56	127.82	8.7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36.56	127.82	8.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9	12.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9	12.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	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6.19	3020	办公费	8.02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0.43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45.00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18.42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4.40	3020	电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7.20	3020	邮电费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8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0.5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4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11.30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0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4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1.64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030	奖励金	9.00	3022	福利费	2.88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人员经费合计		143.19	公用经费合计					11.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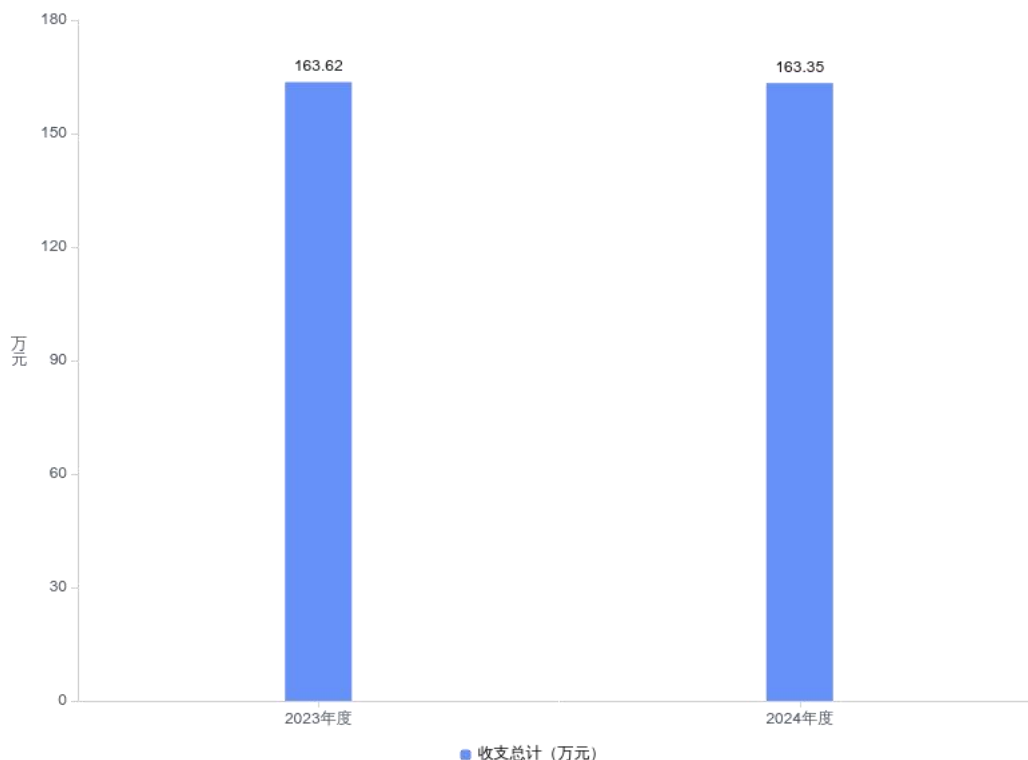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3.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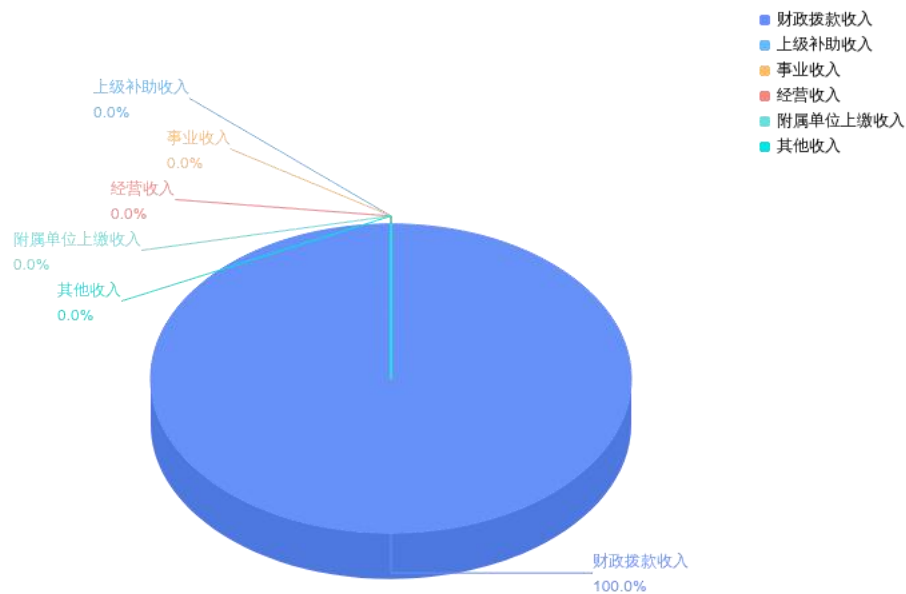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63.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收入类会计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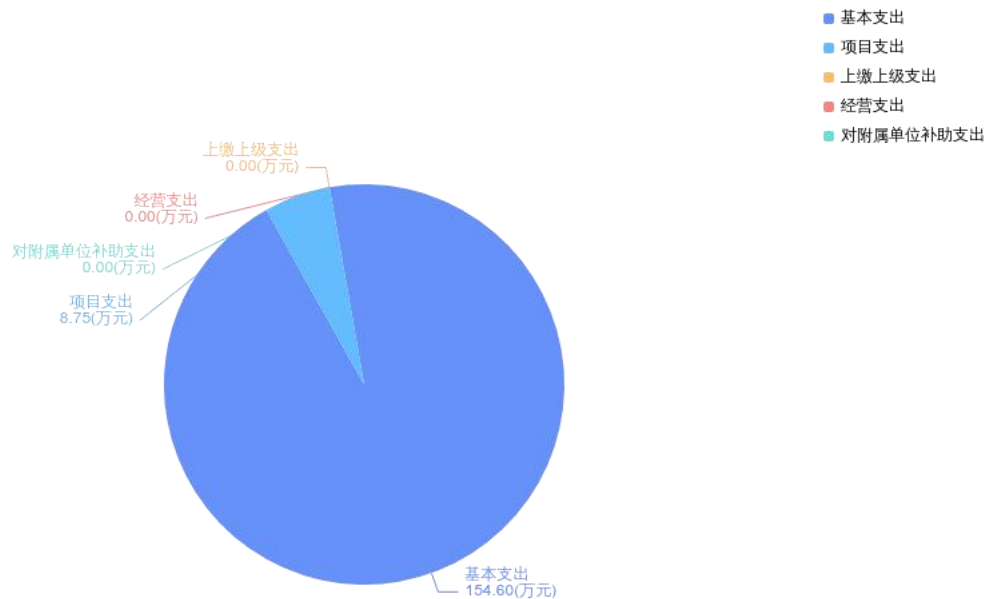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63.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其中：基本支出 154.60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6%；项目支出 8.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支出类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63.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3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0.2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项目的资金缩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3.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项目的资金缩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3.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40 万元，占 8.82%。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36.56 万元，占 83.6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2.39 万元，占 7.59%。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列举，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3.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其中：基本支出 154.60 万元，项目支出 8.7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承担对全区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日常监管等工作的有序开展。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4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36.56万元，支出决算为136.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3万元，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9万元，支出决算为1.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6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3.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名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情况)

(如果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则写“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同时在公开空白的“2024 年度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下作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情况)

(如果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则写“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同时在公开空白的“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下作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注意事项：“三公”经费为零的部门单位，要做文字性描述，并说明原因，不可为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减少)/人员编制数量增加(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_____支出/……等(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说明：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2.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填写，也不用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____%，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____%，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____%。

(各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12%。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项目共设计了3个一级指标、6个二级指标以及9个三级指标，对本项目支出进行综合评价。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方面：数量指标执行情况较好，均完成了年初目标值。

(2)效益指标方面:项目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较好,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均达到年初的预期目标。

(3)满意度指标方面:项目满意度较高。

(请简要说明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 万元。(请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xx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4年度xx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2024 年度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执行率 100%,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项目共设计了 3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

标以及9个三级指标，对本项目支出进行综合评价。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方面：数量指标执行情况较好，均完成了年初目标值。

(2)效益指标方面：项目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较好，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均达到年初的预期目标。

(3)满意度指标方面：项目满意度较高。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2024年初绩效目标里无项目未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年度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2.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缺少项目管理的具体要求，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完善项目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做好统计台账和问卷调查等工作，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证据支持信息，清晰反映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便于项目的绩效管理。

2.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具体要求的补充，规范各项项目支出的开支范围，提高政策实施的操作性、规范性，有效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公用设施、设备、办公大楼及配套设施的日常维护、运行、维修和管理，开展与建设工程交易相关的日常活动。

2.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本项目属于常年性、持续性的部门预算项目。

2024 年度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10 万元，全部来自区财政拨款。本年度实际到位资金 8.7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本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8.75 万元，均用于该项目相关支出。我中心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区住建局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规，支出依据规范，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综上所述，本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 10 万元，实际支出 8.75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率 87.5%。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共设置 6 个二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完成率为 100%。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①咨询项目数量

年初目标值 6 个，实际完成值 6 个，完成了年初预期目

②办公场所改造施工，强电路改造，更换地板，空调维护等。

③办公楼维护惠及人数

年初目标值 6 人，实际完成值 6 人。办公楼维护惠及我中心 6 名工作人员，大幅改善干部职工办公条件，优化了办公环境。

(2)质量指标

①办公场所正常使用率

2024 年度，我中心定期对办公场所进行管理维修改造，办公场所正常使用率达到 100%，较好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

②时效指标办公设施维护及时率

2024 年度，办公设施维护较为及时，各项设备运行良好，能够保障我中心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共设置 1 个二级指标、1 个三级指标，完成率为 100%。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

本项目的社会效益指项目实施后，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者间接影响。

我中心不断优化办公环境，努力改善办公条件，目前我单位整体办公环境经改造后大幅提高了日常办公效率，提高了企业来访人员的工作满意度。

(2)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情况。本项目的可持续影响系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本项目是延续性项目，可持续性较好，为中心日常工作提供经费保障。我中心加强对办公环境及办公设备的定期维护，各项设备均

能稳定运行，保障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3.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及工作人员对办公环境的满意度 90% 以上，基本达到年度预期目标。

(请对每个自评项目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xx项目自评表》或《2024年度xx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请简要说明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建设工程交易情况

- 1.受理项目信息登记 33 项，总投资 88.39 亿元。
- 2.监管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工程招投标 20 项，中标金额 4.16 亿元。
- 3.受理项目经理（总监）变更、解锁 37 项。
- 4.受理竣工结算备案 51 项，结算总价 55.3 亿元。

二、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 1、全面实行“事中事后”监管，提升监管主动性和覆盖面

- 2、进一步深化招投标领域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 3、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建设工程交易情况	1.受理项目信息登记 33 项，总投资 88.39 亿元。 2.监管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工程招投标 20 项,中标金额 4.16 亿元。 3.受理项目经理（总监）变更、解锁 37 项。 4.受理竣工结算备案 51 项,结算总价 55.3 亿元	已完成
2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1、全面实行“事中事后”监管，提升监管主动性和	已完成

		覆盖面 2、进一步深化 招投标领域改革，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3、降低市场主 体制度性交易成 本，持续激发市场 主体活力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二、2024 年度 XX 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请按部门一级项目个数公开)